

证券代码：301256

证券简称：华融化学

公告编号：2024-052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 9:30 在新希望中鼎国际 18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有 7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有 7 名（其中，邵军、张明贵、卜新平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邵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方式为记名投票表决。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董治鹏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2日